

嘉義縣太保市永慶高級中學 221 世界母語日推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嘉義縣政府 99 年 3 月 19 日府教學字第府教學字第 0990050712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落實學校之課程目標，鼓勵學生學習、運用臺灣母語，增進各族群間的瞭解、尊重、包容及欣賞。
- (二)奠立臺灣母語於相關領域課程中之基礎，推展並營造母語優質環境。
- (三)促進學生學習，豐富鄉土語言學習內涵，並讓學生在活動中建立「人親、土親、文化親」的深刻體認。
- (四)整合規劃學生鄉土語言課程，讓學生皆能在臺灣母語日活動中做深度學習，深刻感受鄉土語言之美，進而建立愛護鄉土、關懷社會與自然之人本情懷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全體師生。

四、實施語言：以閩南族群語言為主，並以鼓勵方式進行。

五、實施時間：

- (一)2 月 21 日世界母語日。
- (二)訂定每週三為本校台灣母語日。

六、實施原則

- (一)生活化原則：與日常生活相結合，儘量力求自然而不刻意矯作。
- (二)正常化原則：以不影響正常教學的情況下，來進行母語的推廣。
- (三)趣味化原則：以生動活潑的方式辦理活動，提昇學生熱愛說母語的興趣。
- (四)情境化原則：佈置校園教室學習情境，讓學生在氛圍下說母語。
- (五)鼓勵化原則：鼓勵學生開口說母語，養成學生說母語的習慣。

七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母語日當天下課時間及日常生活對話、打招呼、接待訪客等，以國語及母語交替使用。
- (二)在朝會時間或師長報告時，可以運用國語和母語交談，增進學生學習興趣。
- (三)除國文課外，上課時在不影響教學之情況下，盡量以母語進行交談。
- (四)午餐「DJ 報報」，播放台語鄉土民謠、台語歌曲等音樂，以製造學習母語的愉悅情境。
- (五)辦理閩南語比手畫腳比賽、閩南語演說比賽，培養學生對母語之興趣與欣賞能力。
- (六)公佈欄設置「母語日專欄」，定期更換內容，鼓勵學生至此觀看學習。
- (七)利用朝會時間進行母語演說活動或母語俗諺教學活動。
- (八)依教學需要將母語教學融入各科教學中，如音樂課教唱閩南語歌謠等。
- (九)利用親師座談或學校相關活動時，鼓勵家長在家盡量使用母語與孩子互動。
- (十)鼓勵學生平日在家多和家人用母語交談。
- (十一)提昇教師專業能力，鼓勵教師參加各項母語研習，增進教師母語能力。

八、經費：由學校相關經費支付。

九、預期成效：

(一)透過母語教學能自然利用母語來進行溝通。

(二)學生對母語俗諺能有更進一步的認識並加以運用。

(三)透過「台灣母語日」的實施，學生能認識鄉土文化的內涵，欣賞母語之美。

十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